

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部分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分别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选举陈辉先生、陈秋华先生、蔡德全先生、洪茂椿先生、张健先生、吴少凡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陈炳玉女士、陈嘉女士、朱霖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9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以上人员均能够胜任所任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本次董事会换届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谢发利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仍在公司工作（不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管职务），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金山先生、李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谢发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73,919股，陈金山先生、李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谢发利先生承诺在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其股份的变动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规定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谢发利先生、陈金山先生、李文先生在担任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0日